

國立高雄大學金融管理學系

一百零一學年度第二學期第二次系務會議紀錄

會議日期：民國 102 年 04 月 17 日中午 12：10

會議地點：管理學院306會議室

出席人員：黃一祥老師、高蘭芬老師、黃旭輝老師、陳怡凱老師、張志向主任、余歆儀老師、
蔡怡純老師、楊琬如老師、蔡明憲老師、王文楷老師、王功亮老師

主 席：張志向主任

記錄：吳玉婷

壹、主席報告：

1. 日前台灣經濟研究院所發問卷內容，有關研究人才資料相關內容，各位老師是否同意系上複製去年的資料？
2. 102 學年度大學甄試入學個人申請面試已於 102 年 04 月 12 日辦理完畢，共有 8 人面試、1 人缺考。
3. 有關本系系主任遴選辦法經 102 年 3 月 12 日之院務會議加修第一條條文，詳如附件二，p. 4。
4. 系友回娘家將於 102 年 04 月 27 日上午十點至十二點舉行，歡迎老師參與。
5. 福誠高中將於 102 年 05 月 18 日蒞臨系上參訪，除王功亮老師外，仍須另一位老師來介紹系上，請問是否有老師有意願？
6. 請各位老師評估本系是否需要供應鏈金融系統。

貳、確認 101 學年度第一學期第三次系務會議記錄。(附件一， p. 3)

參、會議議程：

提案一：有關本系是否申請華文商管學院認證（如紙本附件），提請 討論。

說明一：中華民國管理科學學會推動華文商管學院認證（AACSB），管理學院詢問各系所是否有意願加入 AACSB 認證。

決議：本系囿於經費考量，暫不考慮加入。

提案二：有關本系「KPI績效指標」訂定之Q&A（如紙本附件），提請 討論。

說明一：本系已在日前完成KPI指標的擬定，但於102年04月10日管院所發mail通知須配合研發處各項要求進行修改。

決議：依據本系特色與狀況填列並提報管理學院，俾利管理學院提報學校。

肆、臨時動議：無

伍、散會：13：40

國立高雄大學金融管理學系

一百零一學年度第二學期第一次系務會議紀錄

會議日期：民國 102 年 02 月 20 日中午 12：10

會議地點：管理學院306會議室

出席人員：黃一祥老師、高蘭芬老師、黃旭輝老師、陳怡凱老師、張志向主任、余歆儀老師、蔡怡純老師、楊琬如老師、蔡明憲老師、王文楷老師、王功亮老師

主席：張志向主任
玉婷

記錄：吳

參、主席報告：

1. 本系評鑑報告已依規定於 102 年 02 月 18 日繳交。

另有關係所評鑑相關活動日期如下，屆時敬請各位老師參與：

日期	項目
102 年 02 月 25 日	管院排定之示範系所（應經系）於 2 月 25 日（星期一）14 時至 16 時進行模擬訪評，地點為管院 202 會議室。
102 年 03 月 05 日	系所進行模擬訪評
102 年 03 月 21 日	全校模擬訪評 13：30～15：00
102 年 03 月 28 日、 102 年 03 月 29 日	系所正式評鑑

2. 有關本系二一學生課業輔導補助申請、推廣教育學分班，本學期皆不提出申請。

3. 本系所屬績效指標及目標值（KPI）將於 02 月 20 日中午繳交至管理學院。

4. 有關本系今年度系上分配之教師教學研究費用，系上今年依然維持壹萬元。

肆、確認 101 學年度第一學期第三次系務會議記錄。（附件一， p.3）

參、會議議程：

提案一：有關本系「課程委員會委員成員」是否納入校外學者專家乙案(附件二，p.4～5、附件三，p.6)，提請 討論。

說明一：依據學校母法〈國立高雄大學課程委員會設置辦法〉第六條：本委員會置委員若干人，以教務長……（略）

本校所有院、系（所）級課程委員會議應納入校外學者專家、產業界、學生及畢業生代表參與機制。

說明二：本系課程委員會已有產業界、學生、畢業生代表，但尚未有校外學者專家委員。

決議：擬納入乙名校外學者專家，聘期隨學年度起迄。

執行情形：擬聘國立高雄第一科技大學金融營運系系主任-闕河士主任擔任，聘期為102年08月01日至103年07月31日。

提案二：有關101學年度導生分配情形，提請 討論。

說明一：因主任交接，因此本學期導生分配有所變動。

班級	101學年度第1學期導師	101學年度第2學期導師	備註
大學部一年級上半段	王功亮老師	王功亮老師	
大學部一年級下半段	楊琬如老師	楊琬如老師	
大學部二年級上半段	余歆儀老師	余歆儀老師	

班級	101學年度第1學期導師	101學年度第2學期導師	備註
大學部二年級下半段	蔡明憲老師	蔡明憲老師	
大學部三年級上半段	王文楷老師	王文楷老師	
大學部三年級下半段	陳怡凱老師	陳怡凱老師	
大學部四年級上半段	黃旭輝老師	黃旭輝老師	
大學部四年級下半段	黃一祥老師	黃一祥老師	
碩士班一年級	張志向老師	高蘭芬老師	
碩士班二年級	蔡怡純老師	蔡怡純老師	
交換生、外籍生、延畢生	高蘭芬老師	張志向老師	

決議：照案通過。

執行情形：依決議辦理。

提案三：有關本年度經費分配預估狀況(附件四，p. 8)，提請 討論。

說明一：本系 102 年度業務費：388,860 元（101 年度剩餘 121,420 元+102 年度預算數 267,440 元）

設備費：672,810 元

決議：照案通過。

執行情形：依決議辦理。

肆、臨時動議：無

伍、散會：13：00

國立高雄大學金融管理學系系主任遴選辦法

附件二

民國97年02月27日系務會議通過
民國97年06月03日管理學院第七次院務會議修正通過
民國97年06月13日第92次行政會議修正通過
民國97年11月28日第94次行政會議修正通過
民國99年04月21日系務會議通過
民國99年06月08日管理學院第13次院務會議通過
民國99年06月18日第108次行政會議修正通過
民國101年4月10日系務會議修正通過
民國101年05月19日管理學院第19次院務會議通過
民國101年6月15日第124次行政會議通過
民國102年1月16日系務會議修正通過
民國102年3月12日管理學院第21次院務會議修正通過

- 第一條 依據本校組織規程第十三條第二項及「國立高雄大學學術主管遴選續聘及解聘實施辦法」訂定本辦法。
- 第二條 系主任應具教授資格，如一時確無合格人選，或具教授資格者均無意願或無法依規定兼任，得由副教授兼任之，但以一任為限。
- 第三條 系主任候選人產生方式如下：
一、系主任出缺時，應先公告徵求人選，具本系副教授資格以上者均得列為候選人。
二、非本系專任教師，經全系專任教師三分之一以上聯名推薦者。
三、系主任候選人應就系務發展之抱負與理念發表意見，供本系教師參考。
- 第四條 系主任以遴選方式產生，遴選方式如下：
以無記名連記法投票之方式，就候選人圈選後，除特殊情形外，依得票數高低推選一至三人，簽請校長圈選一人聘任之。
- 第五條 系主任採任期制，任期三年，連選得連任一次。
- 第六條 系主任以遴選方式產生，遴選方式如下：於系主任任期屆滿前四個月或因故出缺後二個月，召開系務會議遴選作業。
- 第七條 本辦法經系務會議、院務會議及行政會議通過，並經校長核定後實施，修正時亦同。